

三地检察机关联合为司法警察“充电”

本报讯 近日,鞍山、抚顺、铁岭三地检察机关联合对司法警察进行为期5天的年度司法警察封闭式集中培训,并围绕“新形势下深化检警协作、提升警务保障质效”主题,展开多轮深入研讨,碰撞思想火花,提出完善案件衔接移送机制、细化调查取证协作流程、优化信访应急处置预案等建设性建议,为新时代检察机关司法警察队伍履职注入新动能。

司法警察是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不可或缺的坚强保障力量,承担协助检察机关安全保卫、处置应对突发事件等任务。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和规范检警

协作履职办案工作的意见》要求和省人民检察院法警总队的部署,此次培训通过“理论+实战”“体能+技能”“训练+展示”的全方位、高强度锤炼,对参训学员进行实战化练兵,促进以过硬本领扛起履职重任。

培训聚焦实战需求,由经验丰富的教官团队现场演示警械的综合应用战术,重点讲解伸缩警棍的攻防技巧、防暴盾牌的防护与推进策略,并模拟群体性聚集等复杂场景,组织高强度对抗演练,锤炼干警临场处置和协同作战能力。针对基层司法警察接触实弹射击机会较少的实际情况,专门设置实弹射击课程,提升参训人员的武

器使用能力和心理素质。

培训期间,鞍山检察机关参训人员还进行了队列、擒敌拳与应急棍术综合表演,彰显了司法警察队伍蓬勃的朝气与无限的潜力。三地检察机关一致表示,将进一步健全完善跨区域案件警务协作、重大警务活动联动支援、经验交流与人才共育等常态化机制,不断推动检警协作向更深层次、更广领域、更高水平迈进,为新时代检察机关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服务发展大局提供更加有力、高效、专业的警务保障。

王传冰 姚晓滨 本报记者 邵小桐

检护“未”来

沈阳经开区检察院 入校培育“法治幼苗”

本报讯 记者邵小桐报道 近日,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经护花开”未检办案组常态化开展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活动。未检办案组在经开区开展多场法治教育讲座,检察官崔健作为铁西区青少年普法报告员,先后走进铁西区肇工三校、杏坛中学北校区及清乐围棋学校金谷校区开展“法治进校园”系列宣讲活动。

活动中,检察官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认知特点和实际需求,精心准备课程。在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板块,检察官结合近年来办理的涉未成年人典型案件,向学生们讲解了犯罪的概念、未成年人常见违法犯罪类型及其严重后果。通过以案释法,引导学生们敬畏法律、遵守法律,远离侵害。在预防校园欺凌板块,检察官通过互动问答、发放宣传册等方式深入剖析了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严重危害及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教育学生们不做残忍的施暴者,不做沉默的受害者,也不做冷眼的旁观者。

生动的案例与深入浅出的讲解,引发了学生们的深入思考和强烈共鸣。“法治进校园”活动是检察机关一项常态化、制度化的工作。接下来,经开区检察院将不断丰富法治教育的内容和形式,扩大覆盖范围,推动未成年人法治教育走深走实,用心用情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海城市检察院

送上反欺凌法治“必修课”

本报讯 记者邵小桐报道 近日,海城市人民检察院携手海城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走进海城市第二实验学校,举办“法润青春,伴法成长”法治报告会暨法治副校长聘书发放仪式,为该校小学部、初中部500余名师生送上生动的法治“必修课”。

活动现场,海城市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正式受聘为该校法治副校长,将以常态化法治教育筑牢校园安全防线。随后,第六检察部检察官围绕“和校园欺凌说NO”主题开展宣讲,通过案例解析、互动问答等多种形式,深入浅出讲解校园欺凌的危害与应对方法,引导学生们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树立法治观念。为激发参与热情,检察官还准备了定制礼品,为积极作答的学生现场发放,让法治学习更具趣味性。宣讲结束后,检察官们走进班级,向学生们逐一发放反校园欺凌宣传单,将法治守护延伸至课堂一线。

此次活动是海城市检察院落实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责任的具体举措,通过“聘+讲+送”三维模式,把法治种子播撒在青少年心中。下一步,该院将以法治副校长制度为纽带,持续深化校园法治宣传教育,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撑起法治蓝天。

工作展台

庭审“把脉” 评议“开方”

——阜新县检察院以实战提升检察队伍履职能力

本报驻阜新记者 黄硕

日前,一起由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网络主播李某等人涉嫌诈骗罪公开开庭审理。庭审持续10个小时,不仅揭开了“甜蜜陷阱”背后的诈骗真相,也成为一场提升检察队伍履职能力的实战课堂。省人民检察院辽阳评议组到场开展出庭公诉评议,阜新全市检察机关20余名业务骨干参与旁听与交流。

直击庭审 公诉人“亮剑”精准定罪

“我们公司只是正常运营直播,对主播个人行为不知情。”“打赏是自愿行为,怎能算诈骗?”……庭审中,被告方多次以“不知情”“个人行为”为由进行辩解。站在公诉席上的3名“90后”女公诉人通过精准讯问与多媒体示证,层层剖析犯罪链条——从话术培训、人设包装到情感诱导,一步步揭示出被告人以“恋爱”为名实施诈骗的本质。

“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情感欺骗同样构成犯罪。”在公诉意见环节,公诉人从数字经济治理、公序良俗维护和公民权益保护3个层面展开论述,将个案警示延伸至社会教育,引发旁听群众的深思。

现场评议 以案促学淬炼真功夫

19时许,评议会正式开始。与以往



评议会现场

不同,此次评议采用“个案剖析+类案研讨”新模式,不走过场、直面问题。“如果被告人始终回避问题,公诉人应如何应对?”省检察院专家现场提问,引发热烈讨论。评议组结合真实案例,讲解如何运用电子数据与言辞证据相互印证破解庭审难题。随后,20余名业务骨干围绕“网络诈骗取证难”等问题展开深入研讨,形成多项实操共识。这场持续至23时的评议,被年轻干警称为“一场胜过3个月培训的实战教学”。

“我们不仅要办好眼前的案子,更要为阜新检察培养十年后的中坚力量。”省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三级高级检察官韩兴道出此次评议的深远意义。

深化机制 探索培养人才新路径

庭审是检验能力的“试金石”,评议是提升素能的“磨刀石”。在这场历时10多个小时的“庭审+评议”实战中,阜新县检察院不仅成功指控犯罪,也探索出一条在实战中培养公诉人才的新路径。

据悉,阜新市两级检察机关将持续深化庭审评议机制,坚持“以评促学、以学促改、以改促优”,把评议成果切实转化为提升办案质效的具体举措,常态化开展出庭能力实训,着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湛的公诉队伍,为地方法治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同堂聚智研实务 协同赋能促公正

鞍山举办2025年度刑事庭审交流活动

本报讯 近日,2025年度鞍山地区刑事庭审交流活动成功举办。此次活动由鞍山市人民检察院主办,会同市公安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同组织,并得到市总工会、市直机关工委、市人社局的大力支持。此次活动汇聚各单位业务精英骨干,全真复刻庭审流程,通过5场庭审交流切实推动同频共振、共同发力,助力鞍山法律职业共同体专业化建设。

据了解,本次活动严格对标刑事诉讼一审普通程序规范,以“零删减、全还原”标

准构建真实庭审场景,聚焦证据审查、事实认定、法律适用等核心环节,深化庭审实质化要求。活动选取案例均源自真实司法实践,且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从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新型经济犯罪到危害人民生命健康的严重暴力犯罪,每个案例都紧扣社会治理热点、回应群众法治关切。参与人员不仅围绕案件争议展开专业研讨,更结合案情解读法律条文、阐释司法原则,将证据裁判、程序正义等法治理念融入实训环节。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安民警、检察干警及律师共300余人到场观摩,让基层干警和社会公众得以直观了解刑事案件办理与庭审流程,近距离感受法治工作的专业性与严肃性。受邀参加全程观摩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活动的成功举办予以充分肯定。

鞍山检察机关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化实战化、协同化训练,把研讨成果与专业素养转化为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

王传冰 姚晓滨 本报记者 邵小桐